

承德市人民政府承办 人大代表建议 政协提案 专用笺

承教提字(2023)第14号 (A)类

是否同意公开(是)

对政协承德市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第17号提案的答复

于海燕委员:

您提出的关于“多方协作推进家庭教育的建议”的提案收悉,现答复如下:

一、关于“注重舆论引导,营造社会重视家庭教育的良好氛围”的建议。我们正在采取得力措施,从三个方面加强对家庭教育工作的宣传和引领。一是正在与市委宣传部、市妇联和承德报社、市广播电视台联合开办“家庭教育之窗”、“家庭教育讲坛”。“家庭教育之窗”每半月一期,刊登家庭教育知识、理念和家庭成功案例、做法及家庭教育法。“家庭教育讲坛”依托本地资源开展家庭教育讲座,时间为每月一讲。现此项工作正在推进中。二是进一步开放家庭教育微信公众号。目前,我市对外开放的家庭教育微信公众号主要有两个:教育部关工委微信公众号和省关工委、教育厅关工委创建的义方网络家长学校微信公众号。依托这两个家庭教育微信公众平台,我们举办了多场次、多个主题家庭教

育讲座和家教法的宣传。仅在今年上半年，我们共举办了五期 20 场二十个主题，有近六十万人次参与的线上学习。我们正在创造条件积极推进全市的家庭教育微信公众号建设。三是依托各中小学、幼儿园的家长学校来宣传家庭教育促进法和家教知识。目前，全市规模以上的中小学、幼儿园都成立了家长学校，实现了家长学校的全覆盖，通过家长学校这个平台，组织家长开展家庭教育知识学习、培训，营造广泛的、有深刻社会影响的氛围。

二、关于“加强顶层设计，统筹推进家庭教育的有效实施”的建议。目前，我市的家庭教育工作主要由市妇联、市教育局和市关工委负责实施和推进。上半年，为推进家庭教育工作的开展，市教育局下发了两个文件，分别是：《关于加强家长委员会规范化发展和标准化建设的通知》（承教关〔2023〕1号），对家委会的建设和发展提出明确和具体的要求。《关于建立县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的通知》（承教关〔2023〕2号），要求县（市、区）和规模较大的中小学都要成立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，开展扎实有效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。

三、关于“整合社会资源，为家庭教育工作提供强大支撑。成立家庭教育专家委员会，制定家庭教育的实施方案，促进家庭教育的持续推进”的建议。一是 2022 年，根据新形势的要求，我们重新调整充实了全市的家庭教育讲师团，加强对全市家庭教育工作引领和教育研究。目前，市级家庭教育讲师团有成员 46 人，依据各自的研究方向优势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服务。二是关于家庭教育师资队伍建设，从 2015 年开始，市教育局关工委组织了八期家庭教育师资培训班。

目前，全市有取得国家级家庭教育指导师资格证书的教师1200多人，此外，我们还有省、市级家庭教育资质的教师800多人。我市的家庭教育师资队伍不但可以完全满足家庭教育培训的需求，而且我们正在开展对现有的家庭教育指导师深层次的培训工作。

感谢您对家庭教育工作的关注和支持，我们将保持与您的联系，及时汇报相关工作的进度，并继续争求您对全市家庭教育工作的意见和建议，以持续推进全市的家庭教育工作。



领导签发：孙喜明

联系人及电话：代兵，2130193

抄报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员会